## 附件:制造商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下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广长省妇幼保健院的广东省妇幼保健院采购医疗设备招标项目(2025-30)(全自动分党检测前处理资备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全自动扫描荧光显微系统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<u>笑纳科技(苏州)有限</u>公司,从业人员\_25\_人,营业收入为\_6000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2000\_万元1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步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企业名称《盖章》 日期: 2025 年 10 月, 23 日

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。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 可不填报

2: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真实性负责,投标人出具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在实际操作中,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,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、准确的信息。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,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、准确的,不建议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